



"Eunice Au"

<>

15/03/2008 03:17

To beStrong@fhb.gov.hk

cc

bcc

Subject 醫療融資方案意見

Urgent  Return receipt  Sign  Encrypt

已初步閱讀過醫療改革方案，現希望發表一些意見。

1) 基本上本人讚成市民有需要未雨綢繆為自己日後的醫療開支負上部份責任，但若將責任重點放在中產階級是不公平的安排，而構思月薪\$10000以上的人士需繳交5%保險費實在是太高了，連強積金的5%在內，月薪的10%便沒有了。政府制定政策只看人的收入而沒有體諒不同人士的家庭及個人負擔。

以本人的情況為例，月薪\$10500，扣除5%強積金後，餘下\$9975。既要每月繳還銀行貸款\$4500，給媽媽的家用\$2500 (已經很內疚了)，每月交通費\$500，固定開支 (電話、互聯網、公立醫療專科門診及藥費) \$550，剩下來只有\$1925，不計突發事項及生病，每日只可以用\$64。平日朋友間的約會能夠推辭得就推辭，放工後留在家中避免出外因沒有消費能力，一年也鮮有添置新衣服。本人是`期病患，患有抑鬱症需長期睇精神科，此外，亦定期睇骨科與風濕內科。**如要我百上加斤，無疑等同迫我入絕路。**

我希望政府能夠多體諒我們**低中產人士**，在新年度的財致預算案中，我們依然須付出最多但得益最少，生活日見艱難。

我建議：

1) 若能提供負債資料的人士，而每月還款金額超出薪金五份之二的人士，能夠免除醫療保險供款，由政府資助最低醫療供款直至債務完結，債務完結後便醫療保險受益人自行負責供款。

2) 若能提供資料證明本身是長期病患者或家中有長期病患者需要供養，月薪\$10000或以上的人可以申請調低供款至2-3%

3) 如有人可以證明是家庭收入唯一來源，亦應將保險金額減到2%

我都希望我的債務完結後能夠自行供款5%，但暫時未來4年都沒有能力，請不要迫死我！

區小姐 上

p.s.政府亦要查明，現時很多公司都沒有為職員購買保險的。

[http://www.fhb.gov.hk/beStrong/tc\\_chi/consultation/consultation.html](http://www.fhb.gov.hk/beStrong/tc_chi/consultation/consultation.html)